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674,304,617.44	2,140,357,986.76	2,140,357,986.76	-2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931,655.49	91,982,057.16	92,168,498.04	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897,097.60	86,730,045.25	86,906,486.13	-1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821,168.11	-996,450,929.58	-996,965,396.2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446	0.0447	-8.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446	0.0447	-8.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2	0.74	0.74	下降0.1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9,896,037,960.88	30,742,886,825.01	30,742,886,825.01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126,011,802.74	15,024,654,959.11	15,024,654,959.11	0.67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2024年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国智宝投资有限公司。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6,47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20,937.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689,065.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9,704.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92,822.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1,578.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58.18	
合计	16,034,557.8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税金及附加	35.24	主要系本期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61.69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联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损益增加及取得的金融资产投资分红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5.09	主要系本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412.61	主要系本期加强应收账款催收,收回长账龄应收款项,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37.96	主要系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944.02	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6.71	主要系本期违约金收入等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3.52	主要系本期违约金支出等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62.03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94.95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短期借款	108.00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应付票据	187.17	主要系部分采用票据支付的项目款项尚未到期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2.05	主要系本期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33.62	主要系本期缴纳了较大金额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贷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8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0,869,947	48.41	1,110,869,947	无	0
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4,548,252	7.61	174548252	无	0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872,822	5.05		无	0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9,857,346	4.35	99,857,346	无	0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1,617,607	3.99		无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054,959	2.70		无	0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17,403	1.21	27,817,403	无	0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注1	国有法人	22,642,664	0.99		无	0
上海基础设施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45,434	0.96	22,045,434	无	0
王勇	境内自然人	18,791,429	0.82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15,872,822	人民币普通股	115,872,822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91,617,607	人民币普通股	91,617,607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62,054,959	人民币普通股	62,054,959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2,642,664	人民币普通股	22,642,664
王勇	18,791,429	人民币普通股	18,791,42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32,442	人民币普通股	9,432,4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09,557	人民币普通股	8,609,557
新疆美厨食品有限公司	8,5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38,000
王勇莉	7,2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2,800
洪群	4,758,177	人民币普通股	4,758,1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二者为一致行动人;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单位:股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全资子公司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资本)持有公司22,642,66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9%,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资本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08,060,86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7.01%。

基于对公司基本面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中交资本决定自2024年9月10日起6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亿元,不超过2.0亿元。增持计划期间,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2,642,66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9%,增持金额约19,670.32万元。截至2025年3月20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截至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建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资本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08,060,86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7.01%。本次增持的相关计划、进展及实施结果详见公司发布日期为2024年9月10日、2024年12月12日、2025年3月21日的公告。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发布公告《中交设计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25-015),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长期信心,中交资本计划于2025年4月21日起12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再次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1.5亿元,不超过3.0亿元。2025年4月23日,公司发布公告《中交设计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2025-016),中交资本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增持金额约479.07万元。本次增持的相关计划和进展详见公司发布日期为2025年4月22日、2025年4月24日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75,964,161.63	7,661,857,748.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04,928.52	36,097,098.91
应收账款	10,683,834,176.62	10,570,808,540.65
应收款项融资	6,287,250.23	124,574,690.26
预付款项	606,709,050.80	532,094,471.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5,245,539.62	526,371,06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96,984.90	3,432,375.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30,914.32	22,158,406.6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46,752,167.22	1,152,524,813.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2,064,504.30	152,876,915.27
其他流动资产	271,904,248.54	251,730,064.96
流动资产合计	20,255,796,938.80	21,031,093,811.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67,408,367.34	2,189,350,411.82
长期股权投资	1,143,477,343.41	1,237,077,451.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3,500,808.24	646,459,509.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0,548,394.51	768,859,328.85
投资性房地产	44,730,596.36	44,167,432.13
固定资产	1,618,082,247.57	1,644,586,290.75
在建工程	31,937,567.47	26,012,563.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232,302.60	78,864,369.58
无形资产	323,089,424.68	323,246,702.3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287,660.47	39,008,298.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217,005.25	487,260,09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7,738,304.18	2,226,900,561.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40,241,022.08	9,711,793,013.42
资产总计	29,896,037,960.88	30,742,886,825.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4,333,944.51	95,528,710.17
应付账款	6,897,134,136.37	7,618,847,492.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22,547,750.29	1,484,069,08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537,331.27	149,420,047.80
应交税费	381,530,232.09	574,764,369.76
其他应付款	1,461,341,470.42	1,517,188,431.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54,973,003.19	754,973,003.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602,902.59	204,301,838.64
其他流动负债	596,016,825.63	553,324,429.98
流动负债合计	11,350,844,593.17	12,207,444,405.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51,690,136.90	553,686,985.10
应付债券	464,242,265.99	464,242,265.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221,425.69	60,915,011.25
长期应付款	1,766,885,599.72	1,859,811,480.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8,808,998.39	182,699,959.8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52,411.55	53,451,475.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79,000,838.24	3,174,807,178.78
负债合计	14,429,845,431.41	15,382,251,58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94,595,565.00	2,294,595,5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71,366,760.91	8,571,366,760.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517,529.07	-119,275,869.20
专项储备	80,528,949.54	76,862,101.53
盈余公积	87,018,098.10	87,018,09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08,019,958.26	4,114,088,30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26,011,802.74	15,024,654,959.11
少数股东权益	340,180,726.73	335,980,281.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66,192,529.47	15,360,635,24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896,037,960.88	30,742,886,825.01

公司负责人:崔玉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艳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洋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74,304,617.44	2,140,357,986.76
其中:营业收入	1,674,304,617.44	2,140,357,986.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0,707,656.30	2,038,916,779.14
其中:营业成本	1,426,011,346.49	1,798,018,947.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894,721.79	11,013,227.74
销售费用	33,744,752.15	47,040,403.48
管理费用	87,591,316.22	102,588,219.64
研发费用	123,054,441.61	120,859,871.70
财务费用	-14,588,921.96	-40,603,891.08
其中:利息费用	6,245,765.03	9,247,734.20
利息收入	30,025,983.47	49,325,237.44
加:其他收益	7,976,359.46	4,933,028.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107.67	-5,010,070.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0,964.77	-5,071,340.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89,065.66	961,993.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061,345.26	18,739,731.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5,353.84	199,872.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473.24	6,263.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439,958.59	121,272,028.13
加:营业外收入	105,754.05	77,357.16
减:营业外支出	875,458.44	610,072.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670,254.20	120,739,312.80
减:所得税费用	20,596,853.71	22,984,757.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073,400.49	97,754,554.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073,400.49	97,754,554.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931,655.49	92,168,498.0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1,745.00	5,586,056.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8,340.13	881,282.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8,340.13	881,282.1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00,022.20	441,432.7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00,022.20	441,432.7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682.07	439,849.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1,682.07	439,849.3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831,740.62	98,635,836.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89,995.62	93,049,780.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41,745.00	5,586,056.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4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4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崔玉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艳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590,239.73	2,248,104,718.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2,939.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94,972.03	332,975,00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4,685,211.76	2,581,212,661.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5,333,763.80	2,147,107,024.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6,744,982.49	627,928,36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368,263.00	181,104,76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059,370.58	622,037,91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7,506,379.87	3,578,178,06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821,168.11	-996,965,39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386,593.36	237,611.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1,23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416,593.36	238,849.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27,301.02	41,177,22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18,795.00	11,521,543.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6,383.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46,096.02	52,875,15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70,497.34	-52,636,30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4,662,119.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61.2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92,161.20	14,662,119.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88,863.63	7,491,983.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219,969.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7,236.09	5,353,49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6,099.72	17,845,46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61.48	-3,183,34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097.00	-97,817.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7,787,706.29	-1,052,882,865.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5,962,798.57	6,329,701,13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8,175,092.28	5,276,818,272.31

公司负责人:崔玉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艳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洋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5-019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持续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有关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设计或公司)将以进一步深化提质增效为抓手,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持续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一、聚焦主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致力构建以设计咨询服务为核心主业、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为拓展重点、产业孵化与资本运营为发展重心的三大业务模式,为客户提供规划咨询、勘察设计、建设管理、运营维护等全过程一揽子解决方案和一体化咨询服务,加快建设"世界一流高端设计咨询服务集团"。

一是服务国家战略,强化"大交通"高端牵引。勇担央企责任,围绕国家"两重"支持的重要方向和重要区域,紧盯大规划、大通道、大项目、大融合,发挥国家队、主力军的作用,深度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工程。充分发挥高端咨询引领作用,抢抓"十五五"规划编制关键期,深度参与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交通物流通道网络、综合枢纽一体化建设等重点项目,拓展国家级、省部级咨询业务,巩固高端市场优势。加快推动传统交通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升级,以智慧交通、交能融合、交旅融合等路衍经济为切入点,推动传统交通向智慧化、低碳化升级,引领行业创新。

二是紧跟国家布局,深化"进城"步伐。大力拓展智慧城市业务,强化路桥隧交通技术优势向城市应用场景迁移,持续推动市政业务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强化"人工智能+"模式应用,向中心城镇、景区、服务区交通枢纽综合开发领域延伸。抢抓城市更新行动机遇,拓展增量空间。围绕老旧街区改造、地下管网建设、绿道生态工程等方向,提升城市综合服务能力。深度融入重点区域经济,加速市场扩围。深入参与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成渝双城、东北振兴等国家战略区域发展,精准匹配区域产业升级需求。

三是践行海外优先,推动国际化发展。推进"一带一路"沿线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加强区域化、属地化经营,提升国际基建市场占有率,推动全产业链协同出海。打造高端国际咨询品牌,坚持内生式高端咨询能力培育与外延式收并购相结合,激发海外设计咨询品牌统海外、强引领、做高端的增量作用。推进中国标准国际化,着力推动中国标准属地化、国际化进程,持续提升中国基建的国际话语权和品牌形象。

二、增强科技创新驱动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牢牢把握科技创新这个关键变量,强化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产业创新等各方面创新的带动作用。

一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聚焦战新产业、未来产业以及传统产业的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提升技术引领力、成果转化率和行业影响力。统筹创新资源,积极申报国家重大研发项目和国家级科技奖项,抢占深地、低空、低碳等领域的技术制高点,勇当原创技术策源地,开辟具有中交设计特色的"首发经济"新模式,坚定不移走中交特色自主创新道路,支撑设计咨询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二是坚持市场导向,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突出和发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的核心作用,以产业需求和实际应用为出发点,强化科技创新成果的场景应用和效能转化。建强建优低空经济创新中心、数智绿色低碳中心和地下空间发展中心,为新业务拓展增添核心动力。

三是坚持开放融合,打造开放合作的创新体系,在新业务领域积极开展跨界合作,打破行业人才、科研资源壁垒,提高协同创新水平,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一方面在企业内部建立容错机制,培育创新文化,鼓励创新思维,为科研人员创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另一方面深化与外部机构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促进产学研用融通创新,联合国内外高校、企业、科研机构等组建更多合作创新组织,布局人工智能、绿色低碳、BIM技术应用、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和灾难预警等前沿技术方向,为客户提供绿色化、数字化、一体化的解决方案。

三、持续稳定分红,强化回报股东意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努力实现对投资者长期持续稳定的回报。

一是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分红政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为正且能满足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并且不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二是坚持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自上市一年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7.57亿元,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确保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继续坚持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全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贯彻落实新"国九条"关于推动一年多次分红等政策要求,研究开展中期分红或特别分红等多样利润分配举措,努力为股东提供持续、增长的回报。

三是注重科学市值管理。公司积极关注资本市场行情,重视公司在资本市场表现,依法探索价值管理的途径和举措,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

四、加强市场沟通,有效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搭建多维度、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强化企业价值传递。

一是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始终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更加注重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和有效性,做到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及时、准确、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同时,公司将持续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帮助投资者更好地进行价值判断。

二是不断丰富多元沟通渠道。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以及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上证E互动等方式,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多元化沟通渠道,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点,保持高频、高质、高效的良性沟通机制,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三是重视投资者意见建议。公司将持续丰富投资者数据库,完善投资者意见反馈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收集和了解投资者意见诉求,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并做出针对性回应,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中交设计认真贯彻落实"两个一以贯之",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持续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逐步形成。

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新《公司法》,严格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全面落实各治理主体职权,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董事会规范运作,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等"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有力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严守合规运行底线,严防重大风险隐患,切实增强公司治理效能,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聚焦主业,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正向价值,持续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做出,其中所涉及的发展规划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5-017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并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长崔玉萍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同意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